

# 谚语里的“小满”

□ 马天逸

在农事的画卷中,小满是最为浓墨重彩的繁忙篇章。“小满不起蒜,留在地里烂”说明此时节到了收蒜的黄金期;“小满栽秧家把家,芒种栽秧普天下”描绘了南北栽秧的时令差异;“小满见三新”记录了樱桃、蒜薹、黄瓜等时令作物的成熟。这些谚语中,“小满天天赶,芒种不容缓”最是振聋发聩,道出了这个时节特有的紧迫节奏。金黄的油菜等待收割,绿色麦田需要除草防虫,沉睡的水田亟待翻耕,每一项农事都在与时间赛跑。而“小满动三车,忙得不知他”,将江南水乡的农事图景生动地呈现了出来:水车转动,引水灌溉农田;油车榨油,金黄的菜籽油香气四溢;丝车飞转,蚕茧化

为柔软的丝线。三车齐鸣,奏响了劳动的交响曲。

饮食文化在小满时节同样别具韵味。谚语“小满苦菜秀,家家户户采食忙”,描写了在青黄不接的时节,漫山遍野的苦菜成为大自然的慷慨馈赠。苦菜微苦回甘,不仅能充饥果腹,还具有清热凉血的功效,“小满食苦菜,胜过吃鱼肉”就说明了苦菜的养生价值。而“小满食三鲜,一年保平安”,则体现了应季而食的理念。

除了饮食与劳作,古人还通过谚语精准把握小满时节的气象变化,为农耕生产保驾护航。“小满大满江河满”,形象地预示着此时降水增多,江河水位逐渐上涨,提醒人们做好防洪防涝的准备。

“小满暖洋洋,锄麦种杂粮”,是根据气温变化,指导人们及时调整农事活动,在温暖的天气里进行锄麦和播种杂粮。“小满南风送,旱断青苗根”,更是将风向与旱情微妙关联起来。这些谚语在没有现代气象预报的古代,为农事活动提供了有益的指导,堪称古人的“天气预报”。即便在科技迅猛发展的今天,这些谚语对农业生产仍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

小满的谚语中,还蕴含着深邃的人生智慧。“小满不满,干断田坎”,这句话一语双关,既指雨水对农田的重要性,又暗喻为人处事应留有余地。“满招损,谦受益,小满时节最相宜”,直接点明了“未雨绸缪”的哲学。

古代中国有消防队吗?答案是肯定的,只是名称和形式与现代不同。

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记载,黄帝时有专门管理用火安全的官员,称为“火政”。到周朝时,对管理火政的官员分工更为细致,专门设立了司燿、宫正、司炬三种官员,对防火各负其责。

汉代,京城由“执金吾”负责治安和消防,其手下设“街亭”分区管理,有点像派出所兼消防站,但主要职责还是军事防卫。

唐朝的“武侯铺”配备了专门的“水袋”:用整张皮缝制,能装很多水,内插竹筒导流,可以远距离、较精准地灭火,比水桶泼水进步不少。

不过,真正的专业消防队出现在宋朝,名叫“潜火铺”。城市大小决定其数量,通常建在城内高处。每个潜火铺都有关键的“望火楼”,高达九米多,能俯瞰全城。楼顶用旗帜或油灯发信号:白天一旗是外城着火,二旗是内城着火,三旗表示皇城危急;晚上就用油灯来发信号。

潜火铺装备齐全:水桶、洒子、麻搭、云梯、斧锯等。信号一响,潜火兵立刻出动。他们穿统一编号的“火背心”识别身份,并披湿毡防烧伤,类似防火服。

灭火主要靠浇水。普通火情水桶就行。对付高处或难接近的火点,有远程工具:除了唐代水袋,宋代还发明了“水囊”——用动物膀胱装水,扔向火点,囊破水出。水源靠就近的水缸,像清朝紫禁城里就有308口大铜缸储水。

更先进的是“唧筒”,见于北宋《武经总要》:两根竹筒相套,裹棉絮密封,利用压力喷水,原理像注射器或挤压水枪,射程远又准,是当时的高科技。

## 析

## 误将「财礼」作「彩礼」

□ 田静

我国的婚姻习俗中至今还有送彩礼这一习俗。但很少有人知道,“彩礼”的正确称谓应该是“财礼”。

“财礼”,出于《礼记·曲礼上》:“贫者不以货财为礼。”指祝贺别人新婚时,贫穷的人送礼可以从俭。后来引申为娶妻的聘金也称作“财礼”。

古代婚姻要经过六道程序,称为“六礼”,即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、亲迎。“纳征”就是后世“财礼”的源头,唐宋时期开始有“财礼”之称。据北宋学者孙光宪所著《北梦琐言》记载:“唐大中年,兖州奏:先差赴庆州行营押官郑神佐阵没,其室女年二十四,先亡父未行营已前许嫁右骁雄军健李玄庆,未受财礼。”南宋学者吴自牧所著《梦粱录》中也记载了当时的婚姻习俗:“送聘……谓之‘下财礼’。”

以上即为“送财礼”的由来,绝不能误写为“彩礼”。因为“彩”是指赌博某些竞赛中给获胜者的财物。

因此,古代的婚姻程序中从未出现过“彩礼”之称。现在人们不理解“财礼”的原意,或许是觉得“财”字过于直露,而代之以“彩”字,岂不知是谬之千里。

## “幸”:从刑具到吉祥

□ 月满天心

“辛”和“幸”是两个很相像的字,但从字意来说完全不同,一个是“辛苦”,一个是“幸福”。其实“辛”和“幸”最早代表过一个含义,都是刑具、刑罚的意思。

“辛”比“幸”出现得更早一些。《说文》解释辛字:“辛,大罪也。”既然是受刑、犯罪,那肯定是极其痛苦不舒服的,所以辛在发展中又引申出不好的味觉体验。

“幸”从甲骨文时代一路走来,始终保持着最初的本意,与获罪和刑具相关联,一直是辛苦难受的意思。“幸”的演变比“辛”

多了一些曲折。在甲骨文中,“幸”字描绘的是古代手铐的形状,其本意曾指代手铐,它的写法很写意,就是一个人双手被捆绑的样子,这个“人”有头有肚子有脚但没有手,很形象的写法。但作为被捆绑的“罪人”,“幸”的写法太复杂了,像画了一幅画一样,太难写了,后人就慢慢将它简化了。金文期之后,这个字彻底消失了,取而代之的就成了“幸”。

不囚禁,对罪犯感化为主,“幸”就有了幸运的意思。在秦朝,“幸”的本义消失,从此代表幸运、幸福等意思。

## 手

## 吴宓的“小事”

□ 胡文洲

吴宓先生是中国现代著名西洋文学家、国学大师、诗人。他曾游历英美,学贯中西,回国后兼任多所大学教授。

那时常有学生写信向先生请教学术问题,吴宓总是用小楷细细作答,一笔一画,往往一写就是好几页。若是非学术的求助,关乎职业、生活、日常琐事,他便在来信的空白处批注,行间眉批,长行细字,重要处还用红墨加点加圈,实在写不下了,便另贴一张纸条。一封信寄回去,抵得上一两个时辰的面谈。

他改错字也讲究。错字必整

个涂成一个长方形,四角齐整,绝不潦草涂抹,然后工工整整把正确的字写在旁边。无论中文还是英文,无论文章讲义信札,都是一笔不苟的工楷。

最让人动容的,是他写信封的功夫。地址、姓名,全用楷书,字体大小错落,词与词的间隔都是仔细量过的。英文字母和数字,排列得如刻印一般。学生不解,他便说:每一封信都要经过长途跋涉,多少邮差收检转送,付出辛劳,若是字迹不清,便是给人添麻烦。他



还特意把邮票贴在信封右上角——那是盖邮戳最顺手的地方。

下课后,老师们往往夹着讲义就走,黑板上的粉笔字便留着,吴宓却不。他见了空教室里的粉笔字,总要默默走过去擦干净。上课时,他也坚持自己擦黑板。

有一回黑板擦被放在讲台,他一时找不到,竟用自己的衣袖去擦。

如今再看他那些“小事”,我们才恍然明白,这哪里是什么“小事”,这些细枝末节里藏着的是一种深入骨髓的教养,一种对他人的体谅,一种对规矩的敬畏。